

新疆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专项资金中央专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报告

(2019 年度)

新疆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转移支付 2019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 2019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财监〔2020〕3 号）要求，为切实增强自治区部门单位以及资金使用单位的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提高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使用效益，我们组织了自治区党委宣传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自治区广播电视局、自治区体育局及 14 个地（州市）财政局对 2019 年度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的所有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汇总形成区域绩效自评报告，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下达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2019 年预算指标的通知》（财文〔2018〕122 号）和《财政部关于下达 2019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文〔2019〕28 号，安排新疆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总计 61264 万元，资金分两批下达，提前下达资金预算明细如下：

地区/项目	预算数(万元)
新疆	47031
一般项目	17401
公共数字文化建设	1929
贫困地区村文化活动室设备购置	1924
戏曲进乡村	1374
流动舞台车	760
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模拟)运行维护费	2690
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数字)运行维护费	4394
县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	7284
行政村农牧民体育健身工程	550
绩效奖励	5725
新疆体育中心维修改造项目	1200
新疆人民广播电台配电机房设备购置	1200
新疆自治区文化馆数字化信息建设	600

第二次下达资金预算明细如下:

地区/项目	预算数(万元)
新疆	14233
一般项目	10898
奖励资金	2395
流动舞台车	190

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	750
-------------------	-----

财政部随文下达区域绩效目标如下：

2019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

专项名称	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等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等	
资金情况	年度金额：	61264		
	其中：中央补助	61264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用于引导和支持地方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改善基层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件，加强基层公共文化人才队伍建设等，支出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保障广大群众读书看报、观看电视、观赏电影、进行文化鉴赏、开展文化体育活动等基本文化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均每村电影放映场次	每月1场
			建设改造深度贫困县应急广播系统数量	16
			平均每个农家书屋更新图书种数	≥60种
			人均健身场地面积	逐年提升
			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创建个数	3个
			为贫困地区村文化活动室配置基本文化服务设备	≥962个
			为贫困地区乡镇配送以戏曲为主的演出场次	≥2748场
			为县级国有院团配备更新流动舞台车	≥19辆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发射机满频率、满时间、满调制度播出率	100%
			对贫困地区乡镇送戏任务完成率	≥95%
			公共数字文化服务参与率	逐年提升
			公共数字文化资源建设完成率	≥95%

			流动舞台车配送完成率	≥98%
			贫困地区村文化活动室基本文化服务设备使用率	≥95%
			县级以上公共文化机构从业人员每年参加脱产培训时间	≥15 天
			乡镇（街道）和村（社区）文化专兼职人员每年参加集中培训时间	≥5 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	≥98%
			广播综合人口覆盖率	≥97%
			国民体质	有效改善
			国民综合阅读率	≥80%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稳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满意度≥90%

（二）自治区内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2018 年 12 月，自治区《关于提前安排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2019 年预算指标的通知》（新财教〔2018〕290 号），2019 年 5 月自治区《关于拨付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2019 年预算指标的通知》（新财教〔2019〕152 号），《关于拨付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2019 年预算指标的通知（一般项目）》（新财教〔2019〕91 号）下达新疆 2019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共计资金 61264 万元。资金分解如下：

1. 《关于提前安排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2019 年预算指标的通知》（新财教〔2018〕290 号）：

一是分解至全疆 14 个地州一般项目、绩效奖励资金共计 20000 万元，用于开展读书看报、收听广播、观看电视、

观赏电影、送地方戏及开展文体活动等；绩效奖励资金用于支持地方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质量和效果，引导群众文化消费。资金分配表如下：

提前下达 2019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绩效奖资金分配表

序号	地州	一般项目、绩效奖资金金额（万元）
	合计	20000.00
1	乌鲁木齐	2500.00
2	克拉玛依	500.00
3	伊犁州	1500.00
4	塔城	1200.00
5	阿勒泰	1100.00
6	克州	1700.00
7	喀什	2400.00
8	和田	2000.00
9	吐鲁番	800.00
10	巴州	1300.00
11	哈密地区	1000.00
12	阿克苏	2000.00
13	博州	1000.00
14	昌吉州	1000.00

二是安排公共数字文化建设项目 1929 万元，资金分配如下：

2019 年公共数字文化项目提前下达资金分配表

序号	建设内容	项目	分配金额（万元）	拨付单位
一	创新公共数字文化工程服务业态专项	公共数字文化智能终端建设	755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公共数字文化工程融合发展专项建设	60	自治区文化馆
			105	自治区图书馆

		公共数字文化互动体验区建设	100	昌吉州文化馆
二	资源建设	移动互联网适用资源建设	184	自治区文化馆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数字化	52	自治区文化馆
		全民艺术普及资源建设	153	自治区文化馆
		文化精准扶贫资源建设	140	自治区文化馆
			210	自治区图书馆
三	服务推广	开展公共数字文化培训及专项服务推广活动	60	自治区图书馆
			60	自治区文化馆
		开展融媒体服务	50	自治区文化馆
总计			1929	

三是安排自治区贫困地区戏曲进乡村补助经费 1374 万元。用于全疆 39 个县（市），按照全年演出场次 6 场，每场演出补助经费 5000 元标准发放。资金分配如下：

2019 年自治区贫困地区戏曲进乡村补助提前下达分配表

序号	县市	每场演出补助经费	全年演出场次	年补助标准/乡镇	乡镇行政区划数	合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0.5	6	3	458	1374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	0.5	6	3	39	117
1	阿图什市	0.5	6	3	9	27
2	阿克陶县	0.5	6	3	13	39
3	乌恰县	0.5	6	3	11	33
4	阿合奇县	0.5	6	3	6	18
	喀什地区	0.5	6	3	172	516
1	喀什市	0.5	6	3	14	42
2	疏勒县	0.5	6	3	15	45
3	疏附县	0.5	6	3	10	30
4	麦盖提县	0.5	6	3	10	30
5	莎车县	0.5	6	3	30	90
6	叶城县	0.5	6	3	20	60
7	泽普县	0.5	6	3	12	36
8	英吉沙	0.5	6	3	14	42
9	巴楚县	0.5	6	3	12	36
10	伽师县	0.5	6	3	13	39
11	岳普湖县	0.5	6	3	9	27
12	塔什库尔干县	0.5	6	3	13	39

	和田地区	0.5	6	3	95	285
1	和田市	0.5	6	3	12	36
2	墨玉县	0.5	6	3	16	48
3	皮山县	0.5	6	3	16	48
4	和田县	0.5	6	3	12	36
5	洛浦县	0.5	6	3	9	27
6	策勒县	0.5	6	3	8	24
7	玉田县	0.5	6	3	15	45
8	民丰县	0.5	6	3	7	21
	阿克苏地区	0.5	6	3	95	285
1	阿克苏市	0.5	6	3	12	36
2	拜城县	0.5	6	3	14	42
3	库车县	0.5	6	3	18	54
4	沙雅县	0.5	6	3	11	33
5	新和县	0.5	6	3	8	24
6	阿瓦提县	0.5	6	3	8	24
7	乌什县	0.5	6	3	9	27
8	温宿县	0.5	6	3	10	30
9	柯坪县	0.5	6	3	5	15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	0.5	6	3	24	72
1	尼勒克县	0.5	6	3	11	33
2	察布查尔县	0.5	6	3	13	39
	塔城地区	0.5	6	3	7	21
1	托里县	0.5	6	3	7	21
	阿勒泰地区	0.5	6	3	14	42
1	吉木乃县	0.5	6	3	7	21
2	清河县	0.5	6	3	7	21
	哈密市	0.5	6	3	12	36
1	巴里坤县	0.5	6	3	12	36

四是安排广播影视重点项目共计 7084 万元，其中 2019 年全疆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工程（模拟）运行维护经费 2690 万元；2019 年全疆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工程（数字）运行维护经费 4394 万元。实现个发射台站按规定完整转播好中央广播电视节目，做到“满功率、满调幅度、满时间”安全播出。资金分配如下：

2019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广播影视重点项目）专项资金提前下达预算指标分配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单位/项目	提前下达预算指标	其中：本次申请转移支付地县财政资金
	合计	7084	6778.12
一	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工程（模拟）运行维护经费	2690	2535.52
	其中：广播电视局节目传输中心所属台站经费	154.48	
	全疆地县台站经费	2535.52	2535.52
二	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工程（数字）运行维护经费	4394	4242.6
	其中：广播电视局节目传输中心所属台站经费	151.4	
	全疆地县台站经费	4242.6	4242.6

五是安排行政村农牧民体育健身工程资金 550 万元，用于全疆 183 个行政村，以每个村 3 万元的标准补贴场地设施的器材更新维护。资金分配如下：

行政村农牧民体育健身工程更新器材设施名单

序号	地州	县（市）	乡镇	行政村	金额（万元）
	合计				550
	和田地区		小计		126
1	和田地区	和田市	吐沙拉乡	加拉勒巴格村	3
2				加木达村	3
3				斯普斯亚村	3
4			吉亚乡	苏亚兰干村	3
5		皮山县	固玛镇	吐木休克阿勒迪村	3
6			科克铁热克乡	科克亚村	3

7			木吉镇	阿孜干巴格村	3	
8			藏桂乡	英其开艾日克村	3	
9		和田县	喀什塔什乡	阿番多克村	3	
10				喀让古塔格村	3	
11			朗如乡	艾古赛村	3	
12				阔尔其巴什村	3	
13				米提孜村	3	
14				塔提力克苏村	3	
15				铁热克阿勒迪村	3	
16			塔瓦库勒乡	巴克墩村	3	
17				玉龙喀什村	3	
18			吾宗肖乡	布扎克村	3	
19				英尔博斯坦村	3	
20			英阿瓦提乡	海提其村	3	
21			罕艾日克镇	巴拉玛斯村	3	
22			英艾日克乡	托勒干吉村	3	
23			策勒县	恰哈乡	喀拉塔什村	3
24					康托喀依村	3
25		安迪尔村			3	
26		库木巴格			3	
27		布藏村			3	
28		鲁萨依乡	乌坦勒克	3		
29		洛浦县	恰尔巴格乡	阿日买里村	3	
30				阿亚克萨衣村	3	
31				巴什库木艾日克村	3	
32				古勒巴格村(原海力派艾日克村)	3	
33			拜什托格拉克乡	巴格艾日克村	3	
34			洛浦镇	阔纳巴扎村	3	
35				博什坎村	3	
36		纳瓦乡	尔帕阿日什村	3		
37		于田县	喀拉拉克乡	琼阔勒村	3	
38				央塔克喀什村	3	
39		于田县	尤喀克加依村	3		
40		墨玉县	扎瓦镇	库木艾日克村	3	
41			阔其乡	巴丘克村	3	
42			喀瓦克乡	团结村	3	
		喀什地区		小计	129	
43	喀什地区	疏附县	托克扎克镇	皮拉勒村	3	
44					伊什来木其村	3
45					肖古孜村	3
46				塔什米里克乡	尤喀克色日阿塔(13)村	3

47		疏勒县	疏勒镇	阔纳巴扎村	3
48			巴仁乡	琼克其其村	3
49				托喀依村	3
50			罕南力克镇	喀拉普拉特(7)村	3
51				玉奇喀拉(11)村	3
52				昆其皮拉勒(13)村	3
53			牙甫泉镇	色日克托格拉克(9)村	3
54			库木西力克乡	托万昆(12)村	3
55		英吉沙县	艾古斯乡	康帕(1)村	3
56				康帕(2)村	3
57				先米来村	3
58				艾古斯村	3
59				托格日艾日克村	3
60				玉瑞克且克买里村	3
61				霍伊拉买里斯村	3
62				英其开艾日克村	3
63		岳普湖县	岳普湖镇	加格达村	3
64				托格拉吾斯塘村	3
65		叶城县	乌夏巴什镇	布那克村	3
66				喀克夏勒村	3
67				硝尔买里村	3
68				喀帕村	3
69		莎车县	墩巴格乡	托万阿依库勒村	3
70				尤库日阿依库勒村	3
71				墩巴格村	3
72		阿扎提巴格镇	喀秋尕喀什(9)村	3	
73		伽师县	英买里乡	墩迪瓦依村	3
74				阿迪热村	3
75				兰帕村	3
76				英阿瓦提村	3
77				拉依力克村	3
78		伽师县	卧里托格拉克镇	托库勒村(9)村	3
79			夏普吐勒镇	加依艾日克村	3
80			江巴孜乡	兰干村	3
81		巴楚县	阿拉格尔乡	荒地(5)村	3
82				依其央(17)村	3
83				喀勒塔亚伊拉克(14)村	3
84				喀拉艾肯(10)村	3
85			恰尔巴格乡	库木加依(17)村	3
		克州	小计		30
86	克州	阿图什市	上阿图什镇	塔什普什喀村	3

87				亚维勒克村	3		
88				博依萨克村	3		
89		阿克陶县	克孜勒陶乡	乌尔都隆孜村	3		
90					喀尔乌勒村	3	
91					塔尔开其克村	3	
92				克孜官拜孜村	3		
93			苏木塔什乡	阿合塔拉村	3		
94			阿合奇镇	皮羌村	3		
95			色帕巴依乡	阿果依村	3		
	阿克苏地区		小计		81		
96	阿克苏地区	阿克苏市	阿依库勒镇	萨依买里村	3		
97				拜什吐格曼乡	阔纳艾日克村	3	
98				库木巴什乡	托帕克阿热勒村	3	
99			柯坪县	盖孜力乡	盖孜力克村	3	
100						帕松村	3
101					玉尔其乡	玉尔其村	3
102					启浪乡	努尔巴格村	3
103					阿恰勒镇	哈拉玛村	3
104							其兰村
105					盖孜力克镇	上巴格力村	3
106					阿恰勒乡	库木鲁克村	3
107				乌什县	阿合雅镇	麻扎村	3
108							尤喀克阔库拉村
109						托万克库曲麦(11)村	3
110					奥特贝希乡	巴什阿克玛村	3
111						托斯玛村	3
112					阿恰塔格乡	托克逊亚阔坦(2)村	3
113					奥特贝希乡	亚阔坦(7)村	3
114					亚科瑞克乡	亚科瑞克(3)村	3
115			拜城县	布隆乡	托万克布隆村	3	
116			拜城县	米吉克乡	墩买里村	3	
117					察尔齐镇	喀依库拉克村	3
118		库车县	哈尼克塔木乡	英买力村	3		
119						塔格艾日克村	3
120						琼协海尔村	3
121						古勒巴格村	3
122						托依堡勒迪村	3
	巴州		小计		24		
123	巴州	且末县	琼库勒乡	欧吐拉艾日克村	3		
124				阿克提坎墩乡	托格拉克艾格勒村	3	
125				巴格艾日克乡	其盖喀什村	3	

126		和硕县	乌什塔拉回族乡	则格德恩呼都格村	3	
127		博湖县	本布图镇	那音托勒盖村	3	
128			才坎诺尔乡	拉罕诺尔村	3	
129		尉犁县	喀尔曲尕乡	琼买里村	3	
130			墩阔坦乡	阿吉托格拉格村	3	
	昌吉州		小计		27	
131	昌吉州	木垒县	东城镇	黑山头村	3	
132				大石头乡	阿克达拉村	3
133				东城镇	鸡心梁村	3
134		吉木萨尔县	新地乡	小分子村	3	
135		奇台县	五马场乡	鸿鑫村	3	
136		阜康市	上户沟乡	黄山村	3	
137		昌吉市	阿什里乡	金捞坝村	3	
138		呼图壁县	五工台乡	大泉村	3	
139		玛纳斯县	兰州湾镇	二道树窝子村	3	
		伊犁州		小计		69
140	伊犁州	昭苏县	胡松图哈尔逊蒙古族乡	木扎尔特村	3	
141					托孙托力哈村	3
142					喀拉苏村	3
143					喀塔尔托别村	3
144					喀拉布拉克村	3
145					喀拉克米尔村	3
146				胡松图哈尔逊蒙古族乡	阔斯托别村	3
147					阿克塔斯村	3
148				喀拉苏镇	巴斯喀拉苏村	3
149					阿亚克喀拉苏村	3
150			巴尔格津村		3	
151			巩留县	塔斯托别乡	琼巴格村	3
152			新源县	新源镇	恰普河阿吾孜村	3
153			巩留县	阿尔森镇	阿克塔木村	3
154			伊宁县	愉群翁回族乡	托乎其于孜村	3
155		特克斯县	阔克铁热克乡	玛热勒塔斯村	3	
156				查干萨依村	3	
157		特克斯县	阔克铁热克乡	萨尔阔布村	3	
158				乔拉克铁热克镇	克孜勒阔拉村	3
159			乔拉克铁热克村		3	
160			齐勒乌泽克镇	喀木斯布拉克村	3	
161				阿克奇村	3	
162			喀拉达拉镇	喀拉峻村	3	
	吐鲁番市		小计		15	

163	吐鲁番市	高昌区	艾丁湖镇	千店村	3
164			亚尔镇	亚尔贝西村	3
165			七泉湖镇	七泉湖村	3
166			葡萄镇	贝勒克其村	3
167		鄯善县	连木沁镇	艾斯里汉墩村	3
哈密市		小计			12
168	哈密市	伊州区	天山乡	水亭村	3
169			西山乡	塔拉提村	3
170			德外里乡	恰恰依村	3
171			沁城乡	小堡村	3
乌鲁木齐市		小计			12
172	乌鲁木齐市	米东区	三道坝镇	大庄子村	3
173				河南村	3
174				三道坝村	3
175				天生沟村	3
阿勒泰地区		小计			24
176	阿勒泰地区	阿勒泰市	640 台地管委会	克孜勒别勒村	3
177		吉木乃县	乌拉斯特镇	播尔塔勒村	3
178		福海县	阔克阿尕什乡	齐勒喀仁村	3
179		布尔津县	杜来提乡	额尔齐斯村	3
180		哈巴河县	库勒拜乡	阿克阿热勒村	3
181		富蕴县	杜热镇	杜热村	3
182			可可托海镇	塔拉特村	3
183			吐尔洪乡	托留拜克孜勒村	3

六是安排重点项目及集中采购项目资金 12968 万元，资金分配如下：

2019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重点项目及集中采购项目资金分配表

序号	单位（地区）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合计			12968
1	自治区文化厅	自治区文化馆数字化信息建设	600
2	自治区体育局	新疆体育中心维修改造	1200
3	自治区广播电视台	机房设备购置	1200
4	自治区文化厅	贫困地区村文化活动室设备购置	1924
5	自治区文化厅	流动舞台车	760

6	自治区广播电视局	深度贫困县应急广播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7284
---	----------	-------------------	------

自治区分解下达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2019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19 年度)

专项名称		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等		专项实施期		2019 年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文化厅	
资金 情况 (万 元)	实施期金额:	47031		年度金额:	47031		
	其中:中 央补助	47031		其中:中 央补助	47031		
	地 方资金			地 方资金			
总 体 目 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引导和支持地方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改善基层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件,加强基层公共文化人才队伍建设等,支出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保障广大群众读书看报、观看电视、观赏电影、进行文化鉴赏、开展文化体育活动等基本文化权益。				引导和支持地方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改善基层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件,加强基层公共文化人才队伍建设等,支出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保障广大群众读书看报、观看电视、观赏电影、进行文化鉴赏、开展文化体育活动等基本文化权益。		
绩 效 指 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 标 值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 标 值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公共文化设施人均拥有藏书	逐年提升	数 量 指 标	公共文化设施人均拥有藏书	逐年提升
			平均每村电影放映场次	每月 1 场		平均每村电影放映场次	每月 1 场
			公共数字文化服务参与率	逐年提升		公共数字文化服务参与率	逐年提升
			公共数字文化资源建设完成率	≥95%		公共数字文化资源建设完成率	≥95%
			贫困地区村文化活动室基本文化服务设备使用率	≥95%		贫困地区村文化活动室基本文化服务设备使用率	≥95%

		戏曲进乡村演出任务完成率	≥95%		戏曲进乡村演出任务完成率	≥95%
		流动舞台车配送任务完成率	≥98%		流动舞台车配送任务完成率	≥98%
		民族自治县边境县综合文化服务中心覆盖工程广播器材配置任务完成率	≥95%		民族自治县边境县综合文化服务中心覆盖工程广播器材配置任务完成率	≥95%
		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创建个数）	1 个		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创建个数）	1 个
		智能听书机设备配备数	5500 台		智能听书机设备配备数	5500 台
		县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	3 个		县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	3 个
		县级以上公共文化服务机构从业人员每年参加脱产培训时间	≥15 天		县级以上公共文化服务机构从业人员每年参加脱产培训时间	≥15 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广播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	99%	社会效益指标	广播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	99%
		国民体质	有效改善		国民体质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稳步提升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稳步提升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90%

2. 《关于拨付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专项资金 2019 年预算指标的通知（一般项目）》（新财教〔2019〕91 号）资金分解如下：

**2019年自治区本级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一般项目)专项资金分配表**

	项目名称	单位	金额(万元)
	合计		3126
	自治区党委宣传部		650
1	新闻中心会议系统改造	宣传干部学院	150
2	审片室维修改造	天山电影制片厂	300
3	照明设备购置	天山电影制片厂	200
	自治区文旅厅		650
1	维修改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	50
2	维修改造	自治区考古研究所	10
3	维修改造	新疆文化艺术学校	120
4	维修改造	新疆艺术剧院	75
5	维修改造设备购置	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	107
6	设备购置	新疆龟兹研究院	30
7	设备购置	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10
8	设备购置	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	53
9	设备购置	新疆艺术剧院管弦乐团	80
10	设备购置	新疆艺术剧院民族乐团	35
11	设备购置	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	80
	自治区广电局		526
1	译制生产大厦配电室改造	机关服务中心	270
2	设备购置	节目传输中心	236
3	设备购置	694台	20
	新疆广播电视台		650
1	播出审核、备播、制播及编码升级项目	新疆广播电视台	650
	自治区体育局		650
1	体育场馆附属设施维修	自治区体育中心	250
2	公寓维修	冬季运动管理中心	100
3	维修改造	体育训练二大队	100
4	维修改造	足球运动管理中心	100
5	设备购置	登山运动管理中心	100

自治区分解下达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体育场附属设施
维修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体育场附属设施维修项目						
主管部门		自治区体育局			实施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体育中心	
项目属性		维修			项目期		2 年	
项目资金（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0 万元	
		其中：专项资金拨款		250 万元	其中：专项资金拨款		250 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体育场附属设施改善涉及面积 2 万平方 目标 2：提高增加健身人数 1 万人 目标 3：修缮室外健身场地面积 3500 平方 目标 4：水电能源节约率 15%				目标 1：体育场附属设施改善涉及面积 1.8 万平方 目标 2：提高增加健身人数 0.8 万人 目标 3：修缮室外健身场地面积 3000 平方 目标 4：水电能源节约率 1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修缮涉及的场馆面积	20000 平方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修缮涉及的场馆面积	18000 平方米
			水电能源节约率	15%			水电能源节约率	10%
			修缮健身场地面积	3500 平方米			修缮健身场地面积	300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实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实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群众健身人数	1 万人以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群众健身人数	0.8 万人以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场馆工作人员、运动员及健身群众满意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场馆工作人员、运动员及健身群众满意率	≥100%

附件：

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体能训练馆维修改造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体能训练馆维修改造												
主管部门		自治区体育局		实施单位		自治区体育局体育训练二大队								
项目属性		场馆维修及改造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万元						
		其中:专项资金拨款		100万元		其中:专项资金拨款		100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为射击、射箭、自行车、马术、帆模队、摩托车队提供基础训练场所保障正常训练及比赛 目标2:为做好第二届青运会和第十四届全运会备战训练工作 目标3:维修体能训练房提高使用率,做到科学训练。 目标4:为运动队的冬训做好充分的后勤保障				目标1:为射击、射箭、自行车、马术、帆模队、摩托车队提供基础训练场所保障正常训练及比赛 目标2:为做好第二届青运会和第十四届全运会备战训练工作 目标3:维修体能训练房提高使用率,做到科学训练。 目标4:为运动队的冬训做好充分的后勤保障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修缮面积(合计)	8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体能训练房使用率	80%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修缮面积(合计)	8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体能训练房使用率	80%
				修缮后合格率			90%	修缮后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计划率
		资金使用计划率		100%	资金使用计划率			100%						
	成本指标	100万元	100万元%	成本指标	100万元	100万元%	成本指标	100万元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国家队培养优秀人才	保障梯队建设	社会效益指标	为国家队培养优秀人才	保障梯队建设	社会效益指标	为国家队培养优秀人才	保障梯队建设				
		社会效益指标	对运动队起到促进作用	做好后勤保障工作	社会效益指标	对运动队起到促进作用	做好后勤保障工作	社会效益指标	对运动队起到促进作用	做好后勤保障工作				
		可持续发展指标	为运动队培养人才	保障运动队各方面素质提高	可持续发展指标	为运动队培养人才	保障运动员各方面素质提高	可持续发展指标	为运动队培养人才	保障运动员各方面素质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练员满意度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练员满意度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练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运动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运动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运动员满意度	100%			

附件:

2019中央专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登山运动管理中心							
主管部门		自治区体育局		实施单位		新疆登山运动管理中心			
项目属性		新购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	
		其中:专项资金拨款		100		其中:专项资金拨款		1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当年年度目标				
	目标1:救援设备定位器材含其它覆盖率100%				目标1:救援设备定位器材含其它覆盖率60%				
	目标2:救援队救援系统覆盖率100%				目标2:救援队救援系统覆盖率60%				
	目标3:救援队救援人员装备覆盖率100%				目标3:救援队救援人员装备覆盖率6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救援装各种类数量	120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救援设备数量	93种	
			救援培训	50人			救援培训	30人	
		质量指标	购置救援设备数量	≥100%		质量指标	购置救援设备更新率	≥60%	
			设备维护合格率	≥100%			设备维护合格率	≥100%	
			设备故障影响使用率	≥10%			设备故障影响使用率	≥10%	
	实效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实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救援队装备覆盖率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救援队装备覆盖率	≥6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援队人员培训人员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援队人员培训人员	≥100%	

附件：

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运动训练 公寓维修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资助自治区本级运动训练公寓维修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自治区体育局		实施单位		冬季运动管理中心		
项目属性		新建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100		
		其中：专项资金拨款		其中：专项资金拨款		1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2019-2020年）				年度目标			
	目标1：2020年第十四届全国冬运会取得好的成绩 目标2：2022年北京冬奥会取得好的成绩 目标3：广泛开展冰雪活动，丰富各族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目标4：全面培养和挖掘新疆冰雪运动优秀人才，特别是少数民族冰雪运动项目的优秀人才				目标1：层层选拔少数民族运动员充实社大单板滑雪U型场地和自由式滑雪U型场和自由式滑雪U型场地队伍并成立单、双板大跳台、坡面障碍技巧及四人追逐项目的训练队伍 目标2：2020年第十四届全国冬运会取得好的成绩 目标3：2022年北京冬奥会取得好的成绩 目标4：全面培养和挖掘新疆冰雪运动优秀人才，特别是少数民族冰雪运动项目的优秀人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寓地板维修	1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寓地板维修	1批
			屋顶和墙体维修	1批			屋顶和墙体维修	1批
			卫生间防水和墙砖	1批			卫生间防水和墙砖	1批
		质量指标	维修项目更新率	≥80%		质量指标	维修项目更新率	≥80%
			设备维护维修合格率	≥95%			设备维护维修合格率	≥95%
			设备故障影响训练率	≥9%			设备故障影响训练率	≥9%
	实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90%	实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8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体育训练成绩达标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体育训练成绩达标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练、运动员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练、运动员满意度	≥95%	

附件：

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训练场地设施维修 改造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足球运动管理中心运动训练场地设施维修改造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自治区体育局		实施单位		足球运动管理中心		
项目属性		改建		项目期		3个月		
项目资金（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100		
		其中：专项资金拨款		其中：专项资金拨款		1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2019—2021）			年度目标				
	<p>目标1：2019年第2届青运会上力争奖牌；参加2019年全国青超联赛、足协杯比赛、锦标赛力争取得优异成绩。</p> <p>目标2：2021年全国运动会取得好成绩</p> <p>目标3：为国少、国青队输送人才，做好运动队的后勤服务保障工作。</p> <p>目标4：引领青少年足球的普及和发展，全面培养和挖掘新疆足球运动优秀人才。</p>			<p>目标1：2019年第2届青运会上力争奖牌；参加2019年全国青超联赛、足协杯比赛、锦标赛力争取得优异成绩。</p> <p>目标2：为国少、国青队输送人才，做好运动队的后勤服务保障工作。</p> <p>目标3：引领青少年足球的普及和发展，全面培养和挖掘新疆足球运动优秀人才。</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场地维修	1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场地维修	1批
			消防维修	1批			消防维修	1批
			房屋改造	1批			房屋改造	1批
		质量指标	维修项目更新率	≥90%		质量指标	维修项目更新率	≥90%
			设备维护维修合格率	≥95%			设备维护维修合格率	≥95%
			设备故障影响训练率	≥7%			设备故障影响训练率	≥7%
	实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95%	实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体育训练成绩达标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体育训练成绩达标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练、运动员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练、运动员满意度	≥95%

附件

2019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建设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自治区广播电视局节目传输中心中波台铁塔检测及监测设备购置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等		专项实施期	2019年		
省级主管部门		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广播电视局		项目实施单位	自治区广播电视局节目传输中心		
资金情况(万元)	共实施金额:	510		年度金额:	510		
	其中:中央补助	510		其中:中央补助	510		
	地方资金			地方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p>引导和支持地方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改善基层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件,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支出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确保我局广播文化基础设施可靠运行,提升区内广大群众收听广播节目质量,丰富我区各族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打造我区物联网意识形态领域坚强阵地,为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作出贡献。</p>				<p>新疆广电局节目传输中心承担着自治区境内无线广播电视的覆盖服务,包括了中波、调频及电视节目的发射任务。近年各下属台站发射机等陆续得到了更新,但是作为广播发射的终端设备铁塔(天线)使用时间最长已经达到了50年,结构趋于老化,为了确保我局广播文化基础设施可靠运行,提升区内广大群众收听广播节目质量,2019年完成由专业单位系统性的对37个中波台的100座铁塔、42个调频台的5座自立塔进行检测并购置监测设备。</p>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7个中波台(100座中波发射塔)	100座	数量指标	37个中波台(100座中波发射塔)	100座
			37个中波台(42座调频拉线塔)	42座		37个中波台(42座调频拉线塔)	42座
			37个中波台(2座自立塔)	5座		37个中波台(2座自立塔)	5座
		质量指标	铁塔检测率	100%	质量指标	铁塔检测率	100%
			工程验收满足技术指标合格率	100%		工程验收满足技术指标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	100%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	100%	
		成本节约率:	100%		成本节约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期时间	8个月	社会效益指标	工期时间	8个月
通过对铁塔检测及监测设备购置,保证铁塔安全性和可靠性			提升	通过对铁塔检测及监测设备购置,保证铁塔安全性和可靠性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稳步提升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稳步提升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90%	

填报人: 牛萍

联系电话: 2509217

2019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局译制生产大厦配电室改造					
中央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等		专项实施期		2019年	
省级主管部门		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广播电视局		项目实施单位		局机关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万元)	实施期金额:	270万		年度金额:		270万	
	其中:中央补助	270万元		其中:中央补助		270万元	
	地方资金			地方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我局译制生产大厦配电室现负责对新疆影视译制中心、局机关安监中心、局应急广播指挥平台、节目传输中心上星监测机房24小时不间断供电。目前配电室电缆沟存在积水现象,属严重安全隐患,需对配电室的电缆沟进行维修改造,更换高低压配电箱、强弱电改造(电缆、开关、保护器等)、更新UPS设备。				现在状况:电缆沟常年积水,两台高压柜开关已经年久失修,两条电缆极伤供电不稳,多数断路器及仪表老化,已存在较大隐患。我单位在2019年12月31日前,必须完成对配电室维修改造工作。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真空断路器拆除	100%	数量指标	真空断路器拆除	100%
			操作电源柜	100%		操作电源柜	100%
			高低压出线柜	100%		高低压出线柜	100%
			不间断供电	100%		不间断供电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设备完好率	100%		设备完好率	100%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	100%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	100%
	成本节约率		100%	成本节约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期时间	6个月	社会效益指标	工期时间	6个月
			保障广播电视节目安全播出	提升		保障广播电视节目安全播出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稳步提升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稳步提升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配电室改造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配电室改造满意度	≥90%	

填报人:杜俊

联系电话:2508499

附件

2019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自治区广播电视局节目传输中心694台配电室设备更新购置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等		专项实施期	2019年		
省级主管部门		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广播电视局		项目实施单位	自治区广播电视局节目传输中心694台		
资金情况(万元)	实施期金额:	20		年度金额:	20		
	其中:中央补助	20		其中:中央补助	20		
	地方资金			地方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引导和支持地方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改善基层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件,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支出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保障局南区旗下家属区职工生活安全用电以及局广播电视学校、局机关生活服务中心办公教学用电的安全。			新疆广电局节目传输中心694台配电室承担着新疆广电局南区旗下重要部门的用电,近年由于旗下配电室供电任务繁重,设备长期超负荷运行,设备老化严重,为了保证局南区旗下用电部门安全用电,2019年急需完成对配电设施进行更新以及配电室进行维护。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局南区旗下配电室维护和设备更新	1座	数量指标	局南区旗下配电室维护和设备更新	1座
			更新户外设备	3套		更新户外设备	3套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满足技术指标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满足技术指标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	100%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	100%
	成本节约率:		100%	成本节约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期时间	8个月	社会效益指标	工期时间	8个月
			保证配电室安全运行	确保安全供电		通过对配电室维护和设备更新,保证配电室安全性和可靠性	确保安全供电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局南区旗下使用电单位对局南区配电室供电电量稳步提升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局南区旗下使用电单位对局南区配电室供电电量稳步提升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局南区旗下使用电单位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局南区旗下使用电单位对局南区旗下配电室供电基本满意度	≥90%	

填报人:刘照杰

联系电话:2509160

附1-3: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2019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所属专项	设备购置			
中央主管部门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具体实施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 财政资金	1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目标: 购置演员练功服10万元;</p> <p>练功服是演员日常所需, 是训练、排练的基本着装, 不可或缺; 这也是艺术团精神风貌的重要体现, 更新练功服有益于恢复演员自信, 提升团队工作动力。</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2: 练功服	10万元
		质量指标	指标1: 预期目标	≥98%
			指标2: 专业标准	≥98%
			指标3: 预期目标	≥98%
	时效指标	指标1: 3-5年	3-5年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预算执行完成程度	100%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98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项目发挥作用的可持续影响力	为惠民演出提供保障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认可度	≥90	
		指标2:		

附1-3: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2019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一般项目资金				
所属专项	设备购置				
中央主管部门	省级财政部门	具体实施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歌剧院		
省级主管部门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3			
	其中:财政资金	53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我单位希望通过使用此笔资金,对我单位的基础设施设备进行维修改造,购置新的演出设备,充分保障我团舞台设备,确保了演员演出的积极性,提高演出质量,增强公共文化服务能力。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购买琴架、离架	15套	
			指标2: 男女更衣室椅子改造	80个	
			指标3: 男女更衣室梳妆台及淋浴花洒	20套	
			指标4: 琴房威碟更换	15间	
			指标5: 琴房保碟设施改造	8间	
			指标6: 排练厅座椅改造	8间	
			指标7: 小剧场舞台台改造		
			指标8: 小剧场座椅修缮		
			指标9: 大小排练厅改造	2间	
			指标10: 琴房门更换	15间	
			指标11: 琴房办公桌椅	16套	
			指标12: 演出服装箱	20个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年内执行完毕	完成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用于基础设施设备改造的费用	50%	
			指标2: 用于设备购置的费用	5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预算执行	完成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完成率	≥90%		
		指标2: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附1-3: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2019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所属专项	设备购置			
中央主管部门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具体实施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管弦乐团(新疆爱乐乐团)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0		
	其中: 财政资金	8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目标1: 专业乐器购置费20万元; 目标2: 购置演员演出服装50万元; 目标3: 购置办公设备10万元。</p> <p>对部分乐器进行更新和补充, 能够有效保证年度演出任务的顺利完成。因乐器的品牌和型号对演奏的整体效果有较大影响。作为省级交响乐团, 不仅要从演奏技艺上展示中华文化的魅力, 在演出形象上也应展现良好的风范。因此申报资金50万元, 用于为全团演奏人员制作演出服装。近年来, 各级工作要求标准高, 乐团除担负演出任务外, 日常办公开销较大。为保障乐团工作正常运转, 申报购置办公设备经费10万元。</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专业乐器购置费	20万元
			指标2: 演出服装	30万元
			指标3: 购置办公设备	10万元
		质量指标	指标1: 预期目标	≥98%
			指标2: 专业标准	≥98%
			指标3: 预期目标	≥98%
		时效指标	指标1: 3-5年	3-5年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制作、购置费保障程度	100%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预算执行完成程度	100%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进一步提高工作质量、提升乐团公共文化服务水准, 为各项工作的开展提供保障	各项工作完成率≥98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项目发挥作用的可持续影响力	为惠民演出提供保障	
	指标2: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认可度	≥90	
		指标2:		

附1-3: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新疆艺术剧院民族乐团(新疆民乐团)2019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乐器设备购置专项			
所属专项	2019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中央主管部门		省级财政部门	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具体实施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民族乐团(新疆民乐团)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万		
	其中:财政资金	35万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为高效完成工作任务,顺利完成上级安排演出工作任务,提高民族乐团的演出质量; 2. 着力加强公共文化事业,提升公共文化服务力,丰富百姓文化生活,继承民族文化; 3. 发挥传统文化优势,提升特色文化竞争力; 4. 达到广泛传播文化艺术正能量,以文育人,努力创作与时俱进的新作品,提升文化供给力。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型演出	5场
			中型演出	5场
			小型演出	120场
		质量指标	2016年以来新创作剧目	≥ 92%
			副类以上演员	每场次不少于三人
			经典节目(获奖节目)	每场不少于两个
		时效指标	2019年全年	2019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排练、制作成本	≤ 40%
			差旅费	≤ 4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演出场次	≥ 95%
			贫困地区覆盖率	≥ 95%
		新闻报道	3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完成率	≥ 90%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附1-3: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话剧团2019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所属专项	2019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设备购置			
中央主管部门	文化与旅游部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文化与旅游厅	具体实施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0.8		
	其中: 财政资金	80.8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此专项资金可以让舞台设备更完善, 加强舞台效果, 使观众看清演员表演和景物形象; 创造剧中需要的空间环境; 显示时、空转换, 突出戏剧矛盾冲突和加强舞台节奏, 丰富艺术感染力, 更好的完成演出的需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升舞台灯光效果	≥90%
			提升舞台音响效果	≥90%
		时效指标	2019年12月30日前实施完毕	2019年12月30日前实施完毕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剧场多年各类演出活动正常开展	≥9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公众观演体验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每场演出舞台效果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观看演出效果满意度	≥90%	

附1-3: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基础设施设备维修改造项目		
所属专项		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文化部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自治区文旅厅	具体实施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万元		
	其中: 财政资金	10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 完成单位电路安全隐患冷光源灯改造 目标2: 完成单位消防安全指示系统维护改造 目标3: 完成单位部分下水管道、暖气管道及设施维修改造 目标4: 完善单位安防设施, 安装院落防尾随装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项目数量	4项
			办公楼面积	15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率	0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工作开展时间	2019年7月
	项目实施周期		4个月	
	成本指标	工程预算控制价	1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供文博研究者进行分析、研究、挖掘安全的环境	95%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公共设备安全功能	提高设备安全功能, 规范
			完善工作机制	提高服务水平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保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单位安全防范硬件保障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单位水暖设施良好运行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100%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附件：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新疆文化艺术学校学生食堂维修改造项目			
所属专项	维修改造			
中央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	省级财政部门	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具体实施单位	新疆文化艺术学校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0万		
	其中：财政资金	120万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p>为保障学生在校集中用餐的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加强监督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及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要求，我单位食堂无法达到相关要求，布局不合理，上下三层，每层147平，后堂及用餐区域面积狭小，一层仅能容纳40名学生用餐，也无法容纳全校600多学生同时段用餐，现申请学生食堂维修改造项目，解决学生用餐问题。</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改造后学生容纳量	达到预期指标
			食堂配套设备数量	
		质量指标	项目施工质量	达到预期指标
			项目设备质量	
		时效指标	项目施工时间	达到预期指标
	设备到位时间			
	成本指标	按照项目成本预算	达到预期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单位维护费、能耗费	达到预期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造达标、安全、卫生的用餐环境，家长满意度和认可度	达到预期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能耗	达到预期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食堂用餐条件	达到预期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体学生满意度和认可度	达到预期指标	

附1-3: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新疆艺术剧院舞台机械控制系统智能化改造			
所属专项	2019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维修改造			
中央主管部门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旅厅	具体实施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5万元		
	其中: 财政资金	75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目标1: 提升舞台机械设备运行稳定性、安全性、可靠性及现代化更高。</p> <p>目标2: 解决多个院团下乡及惠民演出音响设备不足问题。</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更新改造舞台机械设备	75万元
			质量指标	确保设备安全可靠率
		时效指标	设备安装完成时间	2019年12月20日前
			设备安装完成时间	2019年12月20日前
		成本指标	主操作台	30万元
			移动台	25万元
	经济指标	PLC机柜及配套	20万元	
		保障演出正常进行。	各项工作完成率≥9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的可持续性	中长期	
		项目发挥的可持续性	中长期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文艺演出效果	≥98%	
		提高文艺演出效果	≥98%	
			

附1-3: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剧场设施综合维修			
所属专项	财政部下达2019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省级财政部门		
省级主管部门		具体实施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7万元		
	其中: 财政资金	107万元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p>我团计划对本团剧场设施设备进行维修完善, 主要维修舞台机械, 剧场供暖设施, 完善舞台专用监控设备, 舞台电路设备。</p> <p>目标1: 我团自从入住到如今已经9年剧场舞台机械未进行专业规范的检测、保养及维护, 目前存在演员和观众安全隐患。由于舞台机械使用频率比较高, 很容易导致舞台机械设备的损坏, 如果维护或者保养不到位很容易发生事故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为了防止设备技术状态继续恶化或因技术状态恶化而发生事故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确保舞台机械设备和控制系统状态稳定、良好、安全, 更好的保障剧场进行的各类彩排、审查及演出任务, 现拟申请对剧场舞台机械部分进行一次全面的检测、保养和预防性维修, 所需预算资金40万元。</p> <p>目标2: 我团剧场空间过高暖气一直不热, 演员演出服装薄, 为了保证观众舒适的观看节目现需改造暖气的同时需安装热风幕, 所需预算资金35万元。</p> <p>目标3: 我团一直未安装剧场舞台专用监控通信系统, 所需预算资金12万元。</p> <p>目标4: 我团舞台电路电压不稳, 需更换电闸和电缆线, 所需预算资金20万元。</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剧场设施维修规模	107万元
			舞台机械, 监控, 暖气的工程量	3637.7平方米
			维修部分恢复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确保设备可靠安全率	99%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率	100%
			项目实施进度完工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19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剧场舞台机械维修资金规模
		剧场监控维修资金规模		12万元
	剧场暖气维修资金规模	35万元		
	剧场舞台电路维修资金规模	20万元		
	维修维护费用保障程度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成本节约情况	降低成本≥3%
社会效益指标		为文化宣传活动提供演出场地	100%	
		创造安全、舒适的演出环境	各项工作完成率≥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的可持续性	中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充分改善了我团剧场的硬件设施	得到了职工的好评≥95%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附1-3: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克孜尔石窟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所属专项		2019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主管部门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具体实施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电声研究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万
		其中: 财政资金	30万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目标1: 健身器材一套。主要开展和组织全民健身活动, 提供公共文化服务配套设施, 保障安全、优质的场地和服务, 吸引全民健身。</p> <p>目标2: 景区大门口户外宣传LED显示屏 克孜尔石窟是文化文物宣传的一个窗口, 利用好LED户外显示屏增加现代科技感。在景区门口滚动发布宣传信息和宣传视频, 为游客提供资讯服务、信息咨询服务。</p> <p>目标3: 克孜尔石窟陈列馆公共文化配套设施: 克孜尔石窟陈列馆2017年中央基建投资文化展馆提升工程, 于2019年即将完工投入使用。陈列馆内包含鸠摩罗什纪念馆和穆乐然纪念馆, 为加快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设备建设, 购置展柜、展架, 构建公共文化服务宣传阵地。</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加强宣传景区, 引导游客提示牌	LED P4彩屏1台
		指标2: 完成陈列馆展柜展架	50个
		指标3: 健身器材, 提高职工身体素质	11个
	质量指标	指标1: 组织开展各项健身活动	3月-12月
		指标2: LED彩屏显示屏耐用, 防风, 防晒, 防雷电。	达到80%
		指标3: 展柜、展架木质材料, 使用寿命长	使用年限长达10年
	时效指标	指标1: 积极开展工作, 组织职工健身活动	100人
		指标2: 为游客提供资讯服务、信息咨询服务	2000人
	成本指标	指标1: LED P4彩屏显示屏安装费及运费	10万
		指标2: 陈列馆新展柜展架材料及制作费	10万
指标3: 健身器材一套及运费		1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提升职工健康水平, 增强体质, 提高身体素质, 更好的投入工作	医疗费减少, 健康指数提高
		指标2: 提高宣传力度, 增加收入	收入增加3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推动三个文明建设, 促进社会更加和谐	提高的参与率, 社会风气改善
		指标2: 加强陈列馆展示宣传交流, 提高文化遗产知识。	参观人数1000人
		指标3: 增强友谊, 团结互助友爱, 促进社会更加文明	社会文化大发展大繁荣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节能、低碳、环保可持续循环利用	达到80%	
	指标2: 节能、低碳、环保可持续循环利用	达到90%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1: 推动职工更加健康, 长寿, 社会更加和谐	体质监测指示达标率提高, 平均寿命加强	
	指标2: 节能、低碳、环保可持续循环利用	达到90%	
	指标3: 加强陈列馆展示宣传, 提高文化遗产知识。	参观人数增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参与健身活动的人数与日俱增, 活动范围不断扩大	达到90%
		指标2: 提高群众对世界文化遗产地展示宣传满意度	达到80%
		指标3: 提升景区宣传和服务水平质量, 增加收入	达到80%

附件 1.

新疆宣传干部培训学院新闻中心

会议系统改造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新闻中心会议系统改造				
所属专项	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中宣部	省级财政部门	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自治区党委宣传部	具体实施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宣传干部学院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闻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			
	其中:财政资金	15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通过对新闻中心会议系统、新闻发布系统设施进行整体改造,使用先进传输信号保证了会议信息的安全性和保密性,旨在构建一个功能齐全、设施完善、服务优良的宣传媒体平台,对完成新时期大规模、高水平培训任务提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会议系统	使用先进传输信号保证会议信息的安全性和保密性
				显示系统	提高视觉感官和效果的稳定性
				培训教室改造	提升培训工作环境,进一步提高宣传文化系统干部人才素质能力
			质量指标	新闻中心会议系统改造将会提升传播质量,保障传播安全性,优化会议功能	达到设计要求,满足会议、培训功能
			时效指标	2019年12月前	预计2019年12月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150万元	专项资金专项管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项目无经济效益	本项目无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构建新型宣传媒体平台,充分发挥新闻宣传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和公信力,提升培训工作水平和宣传文化系统干部人才综合素质能力	长期	
		生态效益指标	构建新型宣传媒体平台,充分发挥新闻宣传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和公信力,提升培训工作水平和宣传文化系统干部人才综合素质能力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构建新型宣传媒体平台,充分发挥新闻宣传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和公信力,提升培训工作水平和宣传文化系统干部人才综合素质能力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构建新型宣传媒体平台,充分发挥新闻宣传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和公信力,提升培训工作水平和宣传文化系统干部人才综合素质能力	长期		

天山电影制片厂“审片室维修改造”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审片室维修改造工程			
所属专项	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中宣部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宣传部	具体实施单位	天山电影制片厂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50.94		
	其中: 财政资金	300		
	其他资金	150.94		
总体目标	<p>2002年我厂将原来译制中心用的录音棚改造成审片室,按照当时的电影放映要求,音频设备为2.0双声道,视频设备为标清。随着电影技术的不断发展进步,现在国家电影局审片要求为:音频需要立体声5.1,视频需要4K以上。审片室现有设备完全无法达到电影审查的要求,体现不出影片真实的画面和声音水准。同时,自2002年以来由于资金紧张,审片室的水电暖等一直没有得到过全面维修,墙面脱落、屋顶漏雨、电路负荷不足等现象频繁发生。</p> <p>申请能资助我厂300万元维修改造用,我厂自筹150.94万元,将审片室进行全面的维修改造。</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多功能厅座椅	150套
			购置LED会议灯光、舞台LED灯光、舞台机械、辅材	各1套
			购置会议音频系统	1套
			购置视频显示系统	1套
			购置控制与无纸化办公系统	1套
	质量指标	建设目标符合国家标准电影、电视剧审查标准:	100%	
音频系统符合国家对电影音频相关标准,达到杜比认证水平		100%		
时效指标	2018年6月30日前完成招投标手续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2018年8月中旬完成全部施工任务	100%
			2018年8月底完成项目验收。	100%
			1、声学装饰装修工程167万元	1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2、视频显示系统24.5万元	100%
			3、音频系统预算28万元	100%
			4、控制系统预算14万元	100%
			5、灯光系统28万元:	100%
			6、桌椅等:10.40万元。	100%
			经济效益指标	影片拍摄过程中,无需租用录音棚收音,节约大量摄制经费
		音频工作设施完善后,无需到北京做音频后期工作,大大节约差旅费、租用录音棚费用。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使新疆少数民族影视制作业务中心发挥业务能力。
			完善影视生产硬件设施,为更好的制作精品影视创造条件。	100%
			为占领影视宣传阵地,维护新疆稳定和长治久安提供了必要的保障。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无土壤污染
无水污染	100%			
无空气污染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此项目实施后，可持续使用6年以上	100%
			使新疆影视行业拥有与现行主流音频制作、发行相匹配的设备。	100%
			可长期节约音频制作成本。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生产出的影片音频质量指标与放映时指标一致	100%
			对影视剧审查时的音响效果与观众在影院观看时的效果相一致	100%
			创作生产人员在生产过程中不再担心设备问题而影响创作。	100%

附件 3.

天山电影制片厂“照明设备购置”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照明设备购置					
所属专项	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中宣部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宣传部	具体实施单位	天山电影制片厂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1.64				
	其中: 财政资金	200				
	其他资金	1.64				
总体目标	申请能拨付我厂照明设备购置资金 200 万元, 采购 1 部影片需要的照明设备。按照照明设备使用寿命 8 年来算, 可降低影片拍摄成本 800 多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ARRI 镭灯	各种型号共 8 套
					国产镭灯	各种型号共 7 套
					国产钨丝灯	各种型号共 31 套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国产 LED 灯	各种型号共 20 套
					灯架、电源线等	1 批
	设备符合国家标准;	100%				
	设备完全满足影视生产的需求	100%				
	2019 年 10 月 30 日前完成设备采购	100%				
	绩效指标	二级指标	成本指标	ARRI 镭灯 8 套	135.96 万元	
国产镭灯 7 套				13.50 万元		
国产钨丝灯 31 套				20.19 万元		
国产 LED 灯 20 套				4.98 万元		
灯架、电源线等 1 批				27.01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社会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影片拍摄过程中, 无需租用照明设备, 可节约大量摄制经费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影视生产硬件设施, 为更好的制作精品影视创造条件, 为占领影视宣传阵地, 维护新疆稳定和长治久安提供了必要的保障。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无土壤污染	100%	
				无水污染	100%	
				无空气污染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此项目实施后, 可持续使用 8 年以上	100%		
			使新疆影视行业拥有相匹配的设备。	100%		
			可长期节约影片制作成本。	100%		
			使生产出的影片画面更美。	100%		
			极大降低影片成本, 将节约下来的资金用于影片其他方面, 提升影片品质。	100%		
创作生产人员在生产过程中不再担心设备问题而影响创作。	100%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一般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维修和设备购置项目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新疆广播电视台播出审核、备播、制播及编码器升级项目			
所属专项	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广播电视台	具体实施单位	新疆广播电视台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50		
	其中:财政资金	65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p>近日,中宣部和国家广播电视总局联合下发《中宣部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关于迎接新中国成立70周年全国广播电视行业安全大检查通知》,明确要求:“全国各级广播电视播出机构要对技术系统配置、网络安全防护和应急处置进行重点检查,坚决排查隐患、堵塞漏洞、解决问题,确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各项重大活动直播转播传输任务万无一失。”</p> <p>新疆广播电视台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多次对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及节目制作、播出、传输、覆盖等环节进行了深入自查。在自查中发现,现有的广播制播网络硬件设备和上星节目编码器已处于老化。另外,现有的电视节目策划、选题、编排等工作,都是由独立个体完成,缺少相应的管理系统,播出上载还需要通过磁带介质上载,存在极大的安全隐患,亟需建设播出审核、备播、制播及编码器升级项目。项目建成后,将逐步取消磁带介质上载备播,实现全台信息化的节目生产管理,有效提升新疆广播电视台节目智能化制播网络能力,提高制播网络运行的高效性、稳定性。</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升新疆广播电视台节目智能化制播网络能力	100%
			实现全台信息化的节目生产管理	100%
		质量指标	参数指标	100%
			符合国际广电设备标准	100%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设备使用率	100%
			设备维护率	100%
			人员培训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制播网络运行的高效性、稳定性	100%
			实现全台信息化的节目生产管理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党和政府交付于新疆广播电视台对内向疆内广大少数民族观众传达党和政府的路线方针、政策,对外让世界人民了解中国、了解新疆以及新疆观众了解世界的重任。	100%
			项目对外服务率	80%
		生态效益指标	环保	100%
		此项目对环境未造成影响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新疆广播电视台高质量安全播出提供保障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部门满意度	80%
从事相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80%	

3. 《关于拨付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2019年预算指标的通知》(新财教〔2019〕152号)资金分配如下:

下达 2019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一般项目补助及绩效奖励资金分配表

序号	地州	一般项目、绩效奖资金金额（万元）
	合计	13293.00
1	乌鲁木齐	1085.00
2	克拉玛依	500.00
3	伊犁州	980.00
4	塔城	861.00
5	阿勒泰	820.00
6	克州	1011.00
7	喀什	1507.00
8	和田	1578.00
9	吐鲁番	557.00
10	巴州	986.00
11	哈密地区	760.00
12	阿克苏	1002.00
13	博州	839.00
14	昌吉州	807.00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分配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地区（单位）	金额（万元）
	合计		940
1	流动舞台车	自治区文旅厅	190
2	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	昌吉州	600
3		哈密市	75
4		塔城地区	75

自治区分解下达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2019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绩效目标表	
（ 2019 年度）	
专项名称	2019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中央主管单位		文化和旅游部门等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自治区文旅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3293		
	其中:中央补助	13293		
	地方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引导和支持地方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改善基层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件,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支出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保障广大群众读书看报、观看电视,观赏电影、进行文化鉴赏化,开展文化体育活动等基本文化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均每村电影放映场次	每月1场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深度贫困县应急广播系统数量	16
		数量指标	品均每个农家书屋更新书种数	≥16种
		数量指标	人均健身场地面积	逐年提升
		数量指标	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创建个数	3个
		数量指标	为贫困地区村文化活动室配置基本文化服务设备	≥962个
		数量指标	为贫困地区乡镇配送以戏曲为主的演出场次	≥2748场
		数量指标	为县级国有院团配备更新流动舞台车	≥19辆
		质量指标	发射机满频率、满时间、满调度播出率	100%

	质量指标	对贫困地区乡镇送戏任务完成率	≥95%	
		公共数字文化服务率	逐年提升	
		公共数字文化资源建设完成率	≥95%	
		流动舞台车配送完成	≥98%	
		贫困地区村文化活动室基本文化服务设备使用率	≥95%	
		县级以上公共文化机构从业人员每年才加脱产培训时间	≥15天	
		乡镇(街道)和村(社区)文化兼职人员每年参加集中培训时间	≥5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	≥98%
		经济效益指标	广播综合人口覆盖率	≥97%
		经济效益指标	国民体质	有效改善
		经济效益指标	国民综合阅读率	≥80%
		经济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说破	稳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85%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19年度下达新疆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

设专项资金总预算金额为 61264 万元,资金到位 61264 万元,到位率 100%,其中,2018 年 11 月下达新疆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预算为 47031 万元,2019 年 4 月下达新疆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预算为 14233 万元。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中央下达新疆 2019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61264 万元,截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资金执行数 54676.48 万元,资金执行率 89.25%,详细如下: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下达金额 (万元)	执行金额 (万元)	预算执行率
一般项目、绩效奖励	地州文体广旅局	33293	28665.05	86.1%
	乌鲁木齐	3585	2876	80.22%
	克拉玛依	1000	966.87	96.69%
	伊犁州	2480	2266.72	91.40%
	塔城	2061	1251.45	60.72%
	阿勒泰	1920	1812	94.38%
	克州	2711	2711	100.00%
	喀什	3907	3831.65	98.07%
	和田	3578	3220.2	90.00%
	吐鲁番	1357	587.3	43.28%
	巴州	2286	1458.83	63.82%

	哈密地区	1760	1747.16	99.27%
	阿克苏	3002	2619.77	87.27%
	博州	1839	1839	100.00%
	昌吉州	1807	1477.1	81.74%
	自治区本级	3126	2581.21	82.57%
	自治区党委宣传部	650	650	100.00%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650	506.57	77.93%
	自治区广电局	1176	774.64	65.87%
	自治区体育局	650	650	100.00%
公共数字文化建设项目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1929	1471.04	76.26%
贫困地区村文化活动室设备购置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1924	1827.6	94.99%
戏曲进乡村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1374	1374	100.00%
流动舞台车项目经费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950	875.43	92.15%
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工程 (模拟)运行维护经费	自治区广电局	2690	2690	100.00%
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工程 (数字)运行维护经费	自治区广电局	4394	4394	100.00%
县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	自治区广电局	7284	7036.94	96.61%
行政村农民体育健身工程	自治区体育局	550	550	100.00%
新疆体育中心维修改造项目	自治区体育局	1200	1200	100.00%
自治区广播电视台机房设备购置	自治区广电局	1200	789.91	65.83%
自治区文化馆数字化信息建设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600	544.30	90.72%
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 (项目)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750	677	90.27%
总计		61264	54676.48	89.25%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19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坚持中央引导、地方统筹、突出重点、注重绩效、转款专用原则。分配严格实行因素分配与项目管理相结合的方法，重点向贫困地区倾斜。各项目预算单位均能按照《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15〕527 号）和自治区财经法规和资金管理办法，规范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监管，确保专款专用。在此基础上，各部门单位结合中央文件要求、本地区本单位实际情况，进一步细化符合单位实际的资金管理办法。总体来看，本项目资金的整体管理水平较高，做到了专款专用、及时拨付、规范支付，保障了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支付需求，确保各个项目顺利实施。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财政部设定绩效目标：①平均每村电影放映场次每月 1 场。

新疆实际完成：全疆 8622 个行政村，全年应放映电影场次 103464 场，实际完成放映电影 114268 场，超额完成 10804 场，完成率 110.44%。偏差率 10.11%。

财政部设定绩效目标：②建设改造深度贫困县应急广播系统数量 16 个。

新疆实际完成：新建县级应急广播系统 16 个，分别是：

和田市、洛浦县、墨玉县、皮山县、策勒县、于田县、喀什市、疏勒县、莎车县、叶城县、阿克陶县、库车县、沙雅县、拜城县、阿克苏市、乌恰县，每县（市）建设 1 个，2019 年已全部建成，完成率 100%。

财政部设定绩效目标：③平均每个农家书屋更新图书种数 ≥ 60 种。

新疆实际完成：平均每个农家书屋更新图书种数 59 种。完成率 98%。偏差率 2%。由于个别县（市）专项资金未能争取到位，导致平均每个农家书屋补充更新图书种数仅为 59 种。2019 年全疆 7702 个行政村实施了农家书屋出版物更新工程，覆盖率 89%，补充更新出版物国家推荐目录图书采购比例达到 81.24%，新疆本版图书采购比例达 18.76%。

财政部设定绩效目标：④人均健身场地面积逐年提升。

新疆实际完成：截止 2019 年底，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1.95 平方米，已达到全国平均水平，2018 年新疆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1.94 平方米。2019 年已完成人均健身场地面积逐年提升的目标，完成率 100%。

财政部设定绩效目标：⑤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创建个数 3 个。

新疆实际完成：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创建个数 3 个。完成率 100%。分别是：昌吉州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示范区创建项目、哈密市文化馆村级公共文化服务“九位一体”示范项目、塔城地区文化馆边境地区群众文化艺术人才培养项目。

财政部设定绩效目标：⑥为贫困地区村文化活动室配置基本文化服务设备 ≥ 962 个。

新疆实际完成：2019年累计实施第四批贫困地区村级文化活动室设备购置1160个。完成率120.58%。偏差率20.58%。

财政部设定绩效目标：⑦为贫困地区乡镇配送以戏曲为主的演出场次 ≥ 2748 场。

新疆实际完成：2019年为全疆39个贫困县市的458个乡镇配送戏曲进乡村演出，每个乡镇每年配送6场演出，实际完成2748场。完成率100%。

财政部设定绩效目标：⑧为县级国有院团配备更新流动舞台车 ≥ 19 辆。

新疆实际完成：为19个县城配备更新流动舞台车，每县1辆，全年完成19辆。完成率100%。

（2）质量指标

财政部设定绩效目标：①发射机满频率、满时间、满调制制度播出率100%。

新疆实际完成：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工程（模拟信号覆盖）实施完成后，新疆各地县共配发调频发射机101部、电视发射机211部；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工程（含补点）项目实施后，新疆各地县共配发数字广播发射机25部、数字电视发射机268部，已全部实现发射机满频率、满时间、满调制制度播出率。完成率100%。

财政部设定绩效目标：②对贫困地区乡镇送戏任务完成

率 ≥ 95%。

新疆实际完成：2019 年为全疆贫困地区乡镇送戏 2748 场。完成率 100%。偏差率 5%。

财政部设定绩效目标：③公共数字文化服务参与率逐年提升。

新疆实际完成：2019 年公共数字文化服务项目完成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维吾尔语译制 105 小时；完成伊宁县、裕民县、哈巴河县、莎车县、阿图什市、尉犁县、吉木萨尔县、焉耆县七个县级图书馆 20M 专线电路的连通；完成全疆基层骨干培训班 1 期、网络培训 24 期；配合公共数字文化工程的相关线上活动组织全疆各级支中心、图书馆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各类活动；通过开展资源配发、展览推送和基层辅导等多种形式的活动，提高基层开展活动的的能力，提升公共数字文化工程的资源服务优势和社会影响力，基本达成预期指标，完成率 90%。

财政部设定绩效目标：④公共数字文化资源建设完成率 ≥ 95%。

新疆实际完成：2019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昌吉州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示范区创建项目）公共数字文化资源建设完成率 100%，文化馆公共数字文化项目公共数字文化资源建设由于部分项目暂未进场施工，目前完成率 80%。综合完成率 90%。偏差率 5%。

财政部设定绩效目标：⑤流动舞台车配送完成率 98%。

新疆实际完成：2019 年流动舞台车 19 辆已全部配送完成，完成率 100%。偏差率 2%。

财政部设定绩效目标：⑥贫困地区村文化活动室基本文化服务设备使用率 $\geq 95\%$ 。

新疆实际完成：贫困地区村文化活动室基本文化服务设备使用率 100%。完成率 100%。偏差率 5%。

财政部设定绩效目标：⑦县级以上公共文化机构从业人员每年参加脱产培训时间 ≥ 15 天。

新疆实际完成：县级以上公共文化机构从业人员全年参加脱产培训 15 天，完成率 100%。

财政部设定绩效目标：⑧乡镇（街道）和村（社区）文化专兼职人员每年参加集中培训时间 ≥ 5 天。

新疆实际完成：乡镇（街道）和村（社区）文化专兼职人员全年参加集中培训时间 5 天，完成率 100%。

（3）时效指标

财政部随文下达绩效目标未设定时效指标。

（4）成本指标

财政部随文下达绩效目标未设定成本指标。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

财政部随文下达绩效目标未设定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

财政部设定绩效目标：①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 $\geq 98\%$ 。

新疆实际完成：2019年新疆中央无线电视节目人口覆盖率达到98.07%。完成率100%。

财政部设定绩效目标：②广播综合人口覆盖率 $\geq 97\%$ 。

新疆实际完成：2019年新疆中央无线广播节目人口覆盖率达到97.83%。完成率100%。

财政部设定绩效目标：③国民体质有效改善。

新疆实际完成：为深入贯彻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和《自治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16-2020年）》，支持农村建设完善体育健身场地设施，根据行政村农民体育健身工程项目的需求，对全区183个行政村的健身器材进行更新维修。行政村农牧民健身工程实施以来，我区已实现全覆盖，成为全国仅有2个实现全覆盖的省市之一。体育项目投入有效改善了群众体育健身活动场地和设施，激发各族群众的健身热情，吸引众多群众参与全民健身热潮，基本达成预期指标，完成率90%。

财政部设定绩效目标：④国民综合阅读率 $\geq 80\%$ 。

新疆实际完成：国民综合阅读率85%，基本达成预期指标。完成率100%。偏差率5%。全疆各地严格按照国家新闻出版署《农家书屋重点出版物推荐目录》选配出版物的要求，认真组织开展出版物采购配送工作。同时，采取有力措施，

引导群众多读书、多看报，以便及时了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时查阅生产生活信息技术资料，不断提高各族群众参与阅读的积极性，国民综合阅读率明显提高。

财政部设定绩效目标：⑤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稳步提升。

新疆实际完成：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全部达到预期指标，完成率100%。2019年通过网站、微信、APP、资源服务宝、中国数字文化网络机顶盒、一体机、纸媒及各类媒体和有影响力的微信公众号进行项目建设成果的推广，进一步提高公共数字文化工程的社会知晓度，公共文化数字资源得到广泛利用，提高建设成果的利用率；面向基层提供精准的艺术普及和文化活动服务，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稳步提升。

（3）生态效益

财政部随文下达绩效目标未设定生态效益指标。

（4）可持续影响

财政部随文下达绩效目标未设定可持续影响指标。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财政部设定绩效目标：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geq 90\%$ 。

新疆实际完成：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达到90%。已基本达成预期指标，完成率100%。受众群体对设备质量和实用满意度极高，通过中央补助地方文化服务建设

体系建设资金项目的实施，极大丰富了群众精神世界，提升了道德修养和熏陶，进一步夯实农村基层文化阵地建设，确保国家扶贫政策切实惠及基层发挥作用。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新疆 2019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已基本完成。其中，未完成的绩效目标一是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100%，实际执行率 89.25%。主要原因是维修改造和设备购置项目资金下达较晚，一部分设备购置的采购周期较长。新疆进入冬季后气候不利于施工，开春后受疫情影响项目不能及时开工，对采购设备的物流运输也有较大影响，施工和采购进度较慢，导致剩余资金未能及时支出。二是平均每个农家书屋更新图书种数 ≥ 60 种，实际完成 59 种。原因是 2019 年计划平均每个农家书屋补充更新图书种数超过 65 种，实际补充更新图书 51.48 万册、音像制品出版物 0.13 万份，资金足额到位的 7702 个农家书屋，平均每个农家书屋补充更新图书种数达到 67 种。但是个别县（市）由于专项资金未能争取到位，按照全疆 8622 个行政村（农家书屋）计算，平均每个农家书屋补充更新图书种数仅为 59 种。三是公共数字文化资源建设完成率 $\geq 95\%$ ，实际完成 90%。原因是自治区文化馆的公共数字文化资源建设项目由于新馆验收暂未完成，部分项目招标工作完成较晚，项目部门对数字资源建设内容需进一步审读审核，因此拖延了施工单位进场时间，影响项目整体进度，计划于 2020 年 10 月完成。

下一步改进措施：1. 督促未完成的项目主管部门和资金

使用单位积极推进项目进度，及时支付剩余款项，加快剩余资金执行进度。

2. 对于农家书屋更新图书种数目标，**一是**督促专项资金暂未落实到位的县（市）党委宣传部，积极与当地财政部门协调，争取将2019年未安排的专项资金纳入2020年预算资金一并落实，以便统一采购出版物并配送到位。**二是**完善工作机制。根据《中共中央宣传部等关于印发〈农家书屋深化改革创新提升服务效能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进一步建立健全农家书屋管理、服务等各项工作制度和专项检查监督相结合的监督检查制度，形成科学规范的管理使用机制，从制度上保证农家书屋的正常运转。**三是**着力提高针对性。在国家新闻出版署推荐农家书屋重点出版物的基础上，结合“东风工程”出版物免费赠阅项目申报评审工作，制定我区农家书屋工程出版物《推荐目录》，按照“按需制单、百姓点单”的模式，保证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出版物在我区农家书屋的全面覆盖，适量选配民文类出版物，不断优化选配出版物的品种和比例，提高选配出版物的差异性和针对性，更加突出对农（牧）民群众、尤其是农村青少年的精准服务。

3. 对于公共数字文化资源建设完成率目标，**一是**加强项目建设监督机制，严格落实国家和自治区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有关政策精神，积极协调督促新馆验收工作尽快完成，使承建单位尽快入场，有序开工，加快推进项目进度。**二是**文

化和旅游厅加大与采购中心的沟通协调力度，加快采购进度，确保项目按计划完工。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1. 经自评，新疆 2019 年度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综合评价自评得分为 95 分，自评结果为优。

2. 自评价中发现三个地区预算执行率较低：塔城地区 60.72%，吐鲁番 43.28%，巴州 63.82%。针对问题提出以下改进措施：一是上述三个地区（州、市）财政部门，落实监督管理责任，督促项目资金使用单位加快项目进度，提高预算资金执行率。二是按照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94 号）文件要求，对下级政府收支预算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良好”、“一般”的，上级财政部门在分配转移支付资金时，将其评价结果实际得分作为因素，综合给予考虑。对下级政府收支预算绩效评价结果“较差”的，由财政部门提出意见，报同级人民政府，对下级政府主要负责人进行问责处理。

3. 评价结果将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开，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附件 2: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9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资金		负责人及电话	任新童 18290887285 戴莉、刘照杰、鲁克江 2509160 巴哈提 13609927661 徐弘 0991-2508086		
中央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等					
地方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自治区党委宣传部、自治区体育局、自治区广电局、自治区广电台		实施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自治区党委宣传部、自治区体育局、自治区广电局、自治区广电台、各地州文体广旅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61264	54676.48	89%		
	其中:中央补助	61264	54676.48	89%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引导和支持地方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改善基层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件,加强基层公共文化人才队伍建设等,支出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保障广大群众读书看报、观看电视、观赏电影、进行文化鉴赏、开展文化体育活动等基本文化权益。		全年已完成:引导和支持地方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改善基层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件,加强基层公共文化人才队伍建设等,支出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保障广大群众读书看报、观看电视、观赏电影、进行文化鉴赏、开展文化体育活动等基本文化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	平均每村电影放映场次	每月1场	每月1场	未完成原因: 1.由于个别县(市)专项资金未能争取到位,
			建设改造深度贫困县应急广播系统数量	16	16	

说明	标 标	平均每个农家书屋更新图书种数	≥60 种	59 种	导致平均每个农家书屋补充更新图书种数仅为 59 种。 2. 2019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 设专项资金（昌吉州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 旅游局示范区创建项目）公共数字文化资源 建设完成率 100%，文化 馆公共数字文化项目 公共数字文化资源建 设由于部分项目无法 进场施工，目前完成率 80%。综合完成率 90%。 下一步改进措施： 1. 增加农家书屋更新 图书种数不小于 60 种； 2. 敦促文化馆加快公 共数字文化建设项目 的执行进度。
		人均健身场地面积	逐年提升	1.95 平方米	
		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创建个数	3 个	3 个	
		为贫困地区村文化活动室配置基本文化服务设备	≥962 个	1160 个	
		为贫困地区乡镇配送以戏曲为主的演出场次	≥2748 场	2748 场	
		为县级国有院团配备更新流动舞台车	≥19 辆	19 辆	
	质 量 指 标	发射机满频率、满时间、满调制度播出率	100%	100%	
		对贫困地区乡镇送戏任务完成率	≥95%	100%	
		公共数字文化服务参与率	逐年提升	90%	
		公共数字文化资源建设完成率	≥95%	90%	
		流动舞台车配送完成率	≥98%	100%	
		贫困地区村文化活动室基本文化服务设备使用率	≥95%	100%	
		县级以上公共文化机构从业人员每年参加脱产培 训时间	≥15 天	15 天	
	社 会 效 益 指 标	乡镇（街道）和村（社区）文化专兼职人员每年 参加集中培训时间	≥5 天	5 天	
		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	≥98%	98%	
		广播综合人口覆盖率	≥97%	98%	
		国民体质	有效改善	90%	
		国民综合阅读率	≥80%	85%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稳步提升	100%	
		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满意度≥90%	9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4.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